

# 学生网上选课管理规定

选课是学分制教学组织实施的核心，是贯彻因材施教原则、促进学生个性发展的重要形式。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，加强学生选课工作的管理，规范学生的选课行为，使学生能够科学有序地选课，确保学生完成学习任务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## 第一章 选课管理总则

**第一条** 学生应按照专业培养方案进行课程修读。其中必修课部分（包括公共基础课、专业课）必须修完全部课程并获得相应学分；选修课部分（包括限定选修课、专业选修课）应按要求选修并获得规定的学分。不同专业方向的课程学分不能互相替代。

特别说明：学生不到现场上课而选择电子教室的课程时，其成绩由电子教室的任课教师负责考核。凡没有参加课程学习和考核者，该课程成绩记为不通过或按缺考处理，并记载在成绩单上，不能取得相应的学分。

**第二条** 如所选课程为纯面授课程，学生必须按教务处下达的课表在指定的时间、地点上课。未经办理手续而擅自转移课堂，不能获得该门课的学分。

**第三条** 如所选课程为含部分网络授课课程，学生必须按照教务处下达的部分面授课程的课堂要求上课，其余网络授课学时需听从授课教师要去在网络进行学习。

### 第五章 选课与成绩管理

**第六条** 学生办理了注册手续后，校方将根据学生所报专业及个人情况，各二级学院安排辅导员、兼职班主任对学生进行选课动员，并依据学生个人的实际情况进行选课指导。

**第七条** 学生根据专业教学计划和自己的学习能力选修相应课程，三年修满学分累计不低于 160 学分，其中专业选修课学分累计不低于 80 学分。

特别说明：学生在修读课程时，必须遵守《学生手册》中有关课堂纪律的规定，不得迟到、早退、旷课。

退选后，学生本人可到教务处指定地点进行补、退、改选。届时教务处人员在场给予指导解决。

3. 第二阶段结束后，选课时间关闭。教务处不再办理任何补、退、改选课手续。各二级学院可从“正方教务管理系统”查询学生的选课信息，各二级学院学生可从“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”查询本人的最终选课结果。

## 第十二步：选课流程

1、登录学校主页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（<http://www.suoyuan.com.cn>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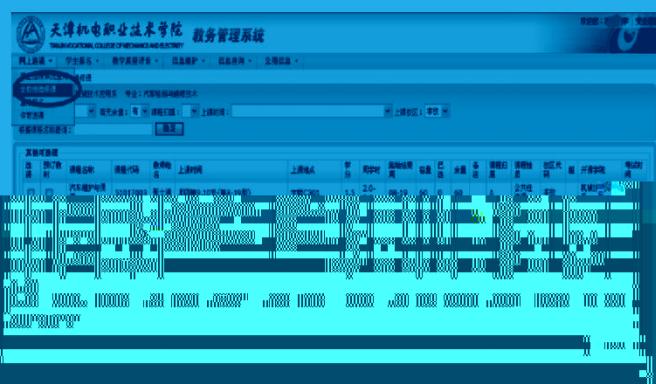
2、选择“数字化校园平台”进入统一身份认证中心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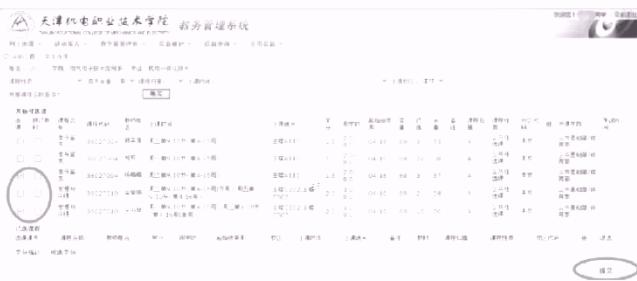
3、进入之后在学生个人服务中心的左侧点击教务系统，如果在“我的应用”找不到教务系统，请点击“我的应用”右侧的——齿轮按钮，添加教务系统即可



4、进入教务系统，如图所示选择“网上选课”——“全校性公选课”



5. 进入到选课界面后，按照要求选择心仪的选修课程，选择完毕后点击右下方的提交



6、在规定的选课时间学生可以退选，重新再选择



7、选课结束后，在菜单“网上选课”——“学生选课情况查询”中可以看到本学期所有要上的课程

